

证券代码：837954 证券简称：明旺橡塑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 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，以及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告进行全面的审计服务工作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1、2018 年 01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2018年01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3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6949923XD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、顾仁荣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证书序号：000453

（二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

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此次审计机构的续聘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。

（三）鉴于上述情况，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三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《营业执照》及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1 日